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Yunji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雲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70)

(1) 建議股份拆細及相應修訂公司章程；
及
(2)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建議股份拆細及相應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現有已發行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之拆細股份。股份拆細將於下文「股份拆細之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生效。於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將相應修訂公司章程，以反映本公司股本變動情況。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H股以每手50股H股的買賣單位於聯交所買賣。建議待股份拆細生效後並以股份拆細生效為條件，於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由50股H股更改為100股拆細H股。

一般事項

股份拆細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份拆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進一步詳情及臨時股東會通告之通函將於2026年8月14日(星期五)或前後刊發。

建議股份拆細及相應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現有已發行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之拆細股份。於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將相應修訂公司章程，以反映本公司股本變動情況。

股份拆細之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9,753,182元，分為69,753,182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股份，均為已發行及悉數繳足或入賬列作悉數繳足股款。於股份拆細生效後，假設於股份拆細生效前概無進一步發行、購回或註銷股份，本公司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69,753,182元，分為697,531,82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之拆細股份，均為已發行及悉數繳足或入賬列作悉數繳足股款。

所有拆細股份將彼此之間在各方面與於股份拆細前之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將擁有相同權利及特權，而股份拆細將不會導致股東之相關權利出現任何變動。

由於股份拆細將不會產生任何碎股或零碎股份，故不會作出碎股買賣配對安排。

股份拆細之條件

股份拆細須待下列各項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股份拆細；
- (b) 聯交所批准以下股份的上市及買賣：(i)股份拆細生效後產生的拆細H股；(ii)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股份獎勵而可能發行及配發的拆細H股；及(iii)本公司全部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而可能發行及配發的拆細H股（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8日及2026年7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就申請建議實行H股全流通）；及
- (c) 已取得或達成為使股份拆細整體生效的所有必要法律及監管授權、許可、批准、同意、備案、通知、公示及登記（包括但不限於向相關中國機關登記）。

股份拆細將於上述股份拆細之條件達成後的第二個營業日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數目為129,661股。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將相應按比例被調整為1,296,610股，授予價格將相應按比例調整。

自本公司H股股份獎勵計劃於2026年4月2日獲採納起，概無獎勵股份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獲授出。於本公告日期，計劃授權限額為6,975,318股，服務供應商限額為1,395,063股。於股份拆細生效後，計劃授權限額將為69,753,180股拆細股份，服務供應商限額將為13,950,630股拆細股份。

除本公告已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可換股股份、購股權、獎勵或衍生工具及換股權或其他可轉換或交換為股份之類似權利。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以下股份的上市及買賣：(i)股份拆細生效後產生的拆細H股；(ii)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股份獎勵而可能發行及配發的拆細H股；及(iii)本公司全部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而可能發行及配發的拆細H股（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8日及2026年7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就申請建議實行H股全流通）。

待該等拆細H股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後，該等拆細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拆細H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期或由香港結算釐定之有關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於任何交易日進行交易之交收，均須於其後第二個交收日於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之活動均須按照不時生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本公司證券概無任何部分於聯交所以外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尋求或擬尋求批准於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並無正在尋求或目前擬尋求批准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相應修訂公司章程

基於本公司實際情況及經營發展需求，以及為了於股份拆細完成後反映本公司股本變動情況，董事會建議相應修訂公司章程，該等修訂之詳情如下：

公司章程編號	現行公司章程條款	修訂後公司章程條款
第十七條	公司發行的股票，全部為普通股，以人民幣標明面值，每股面值為人民幣 1.00 元。	公司發行的股票，全部為普通股，以人民幣標明面值，每股面值為人民幣 0.10 元。
第二十條	公司的股份總額為 69,753,182 股，本公司股本結構如下：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為 69,753,182 股。其中 62,599,638 股普通股為境外上市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 89.7445% ； 7,153,544 股普通股為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 10.2555% 。	公司的股份總額為 697,531,820 股，本公司股本結構如下：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為 697,531,820 股。其中 697,531,820 股普通股為境外上市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 100% 。

公司章程編號

現行公司章程條款

修訂後公司章程條款

第一百一十條

董事會由不少於8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應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或以上，且不少於3名。董事全部由股東會選舉產生。

董事會由8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應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或以上，且不少於3名。董事全部由股東會選舉產生。

除上述修訂外，現行公司章程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董事會進一步提請臨時股東會授權董事李全印先生，根據境內外法律法規的規定、境內外監管機構的要求及本公司的實際情況，對經本次批准修改的公司章程進行調整和修改及向主管市場監督管理部門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或監管部門辦理核准、變更、備案等事宜。

上述公司章程修訂須經臨時股東會以特別決議審議通過，並自公司股份拆細生效之日起生效。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H股以每手50股H股的買賣單位於聯交所買賣。建議待股份拆細生效後並以股份拆細生效為條件，於聯交所買賣的每手買賣單位由50股H股更改為100股拆細H股。

根據本公司H股於本公告日期前一個營業日的收市價每股H股145.5港元（相當於拆細H股的理論收市價每股14.55港元）計算，(i)每手買賣單位50股H股的市值為7,275港元；(ii)假設股份拆細生效，每手買賣單位50股拆細H股的市值將為727.5港元；及(iii)假設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亦已生效，每手買賣單位100股拆細H股的估計市值將為1,455港元。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導致股東的相對權利出現任何變動。

換領股票

待股份拆細生效後，現有股票將僅於截至2026年9月3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十分止期間方可有效作交付、買賣及交收用途，而此後將不獲接納作交付、買賣及交收用途。然而，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拆細股份合法所有權之憑證，基準為每1股股份拆細為10股拆細股份。

於股份拆細生效後，股東可於2026年9月4日（星期五）起至2026年10月1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任何營業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將其有關H股之現有股票送交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免費換領拆細股份之新股票。於有關期間屆滿後，須就所註銷之每張現有股票或所發出之新股票（以所涉及股票之數目較高者為準）支付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訂明之較高金額）之費用，股份之現有股票方獲接納辦理換領。預期拆細股份之新股票將於向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交回股份現有股票以辦理換領之日起計10個營業日內可供領取。

新股票將以綠色發行，藉以區分現有之藍色股票。

進行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理由

建議股份拆細將增加已發行股份數目及降低每股股份之面值及買賣價。就此而言，董事會認為，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降低投資門檻，改善本公司H股買賣的流通性，吸引更多投資者買賣股份。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前一個營業日每股本公司H股的收市價145.5港元計算，每手買賣單位50股H股的市值約為7,275港元。緊隨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生效後，每手100股拆細H股的新買賣單位的預期價值將約為1,455港元。於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後，預期本公司將符合聯交所頒佈之《有關若干類別公司行動的交易安排之指引》所載每手買賣單位價值超過1,000港元的規定。

董事會認為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除本公司就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產生之開支外，實施股份拆細本身將不會改變本公司之相關資產、業務營運、管理或財務狀況或者股東之權益比例。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64A條，倘經拆細調整後的股價（按股份拆細公佈前六個月期間股份的最低每日收市價計算）低於1港元，發行人則不得進行（其中包括）股份拆細。根據緊接本公告日期前六個月期間股份的最低每日收市價（即每股109港元），股份拆細的理論調整股價應為每股拆細股份10.9港元，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就股份拆細遵守上市規則第13.64A條。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確認，本公司(i)並無就任何潛在股本集資活動訂立任何協議、安排、諒解、意向、談判（不論是否已達成）；及(ii)無意於未來十二個月內進行可能對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擬定目的構成削弱或負面影響的其他企業行動。本公司目前並無明確計劃於未來十二個月內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倘日後出現任何為本集團業務發展而進行的股本集資機會，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預期時間表

實施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預期時間表取決於臨時股東會的結果，因此僅供參考。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以單獨公告形式公佈。

二零二六年

向股東刊發通函(包括臨時股東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之預計日期	8月14日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最後日期及時間	8月27日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權利	8月28日 至9月2日 (包括首尾兩日)
遞交臨時股東會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時間	9月1日 上午9時30分
臨時股東會預計舉行日期及時間	9月2日 上午9時30分
公佈臨時股東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9月2日
下列事項須待上文「股份拆細之條件」一節所載實施股份拆細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股份拆細生效日期	9月4日
拆細股份開始買賣	9月4日 上午9時正
以每手50股H股買賣之原有櫃位暫時關閉	9月4日 上午9時正
以每手500股拆細H股買賣(以現有股票形式)之臨時櫃位開放	9月4日 上午9時正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拆細股份新股票之首日	9月4日
以每手100股拆細H股買賣(以新股票形式)之原有櫃位重開	9月18日 上午9時正

拆細H股（以新及現有股票形式）並行買賣開始	9月18日 上午9時正
以每手500股拆細H股買賣拆細H股（以現有股票形式）之 臨時櫃位關閉	10月9日 下午4時10分
拆細H股（以新及現有股票形式）並行買賣結束	10月9日 下午4時10分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新股票結束	10月13日

附註：本公告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本公告內訂明之日期或期限僅作指示用途，並可由本公司更改。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或知會股東預期時間表之任何後續變動。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其中包括）審議及酌情通過批准建議股份拆細及相應修訂公司章程的特別決議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1)股份拆細及相應修訂公司章程；及(2)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的進一步詳情及臨時股東會通告之通函將於2026年8月14日（星期五）或前後刊發。

本公司謹此提示，本公司之全流通股東（即於本公司上市前持有未上市內資股，且該等股份於本公司上市後獲轉換為H股的股東）將無法於股份拆細生效日期起至拆細H股（以新及現有股票形式）並行買賣開始之日止買賣其所持有的股份，且須繼續遵守自本公司上市日期起計12個月內不得轉讓的限制。

釋義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正常營業時間一般開門營業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指	建議將H股於聯交所的每手買賣單位由50股H股更改為100股拆細H股
「本公司」	指	北京雲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2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267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之臨時股東會，以供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股份拆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已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H股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6年4月2日採納之本公司H股股份獎勵計劃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採納並於2025年2月11日修訂之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員工持股計劃
「計劃授權限額」	指	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和其他股份獎勵及／或購股權計劃（如有）項下可予授出及發行的股份上限，為於H股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時已發行總股本總額的10%（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即6,975,318股H股
「服務供應商限額」	指	在計劃授權限額內，可根據授予服務供應商參與者的所有獎勵授出及發行的股份上限，為於H股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時已發行總股本總額的2%（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即1,395,063股H股
「股份」	指	股份拆細生效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現有普通股
「股份拆細」	指	建議將每股已發行股份拆細為10股拆細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或拆細股份（視乎情況而定）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拆細H股」	指	股份拆細後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
「拆細股份」	指	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之普通股，其中包括拆細H股

承董事會命
北京雲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支濤

北京，2026年8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支濤女士、胡泉先生及李全印先生；(ii)非執行董事吳明輝先生及王克貴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立華先生、黎勇越先生及汪方軍先生。